

关于 2024-2025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 巡查安排的通知

教字〔2024〕162 号

各单位：

2024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 月 4 日（元旦节除外）为我校本学期期末集中考试时间，为保障期末考试工作有序进行，以良好的考风促进学风建设，根据《吉利学院教学检查制度及实施办法》（吉质字〔2023〕4 号），校领导和各单位领导将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-31 日开展巡视、检查各考场情况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巡查小组安排

（一）校级巡查小组：由学校领导、相关部门负责人及工作人员组成，详见下表：

2024-2025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校级巡查安排表

日期	考试时间	巡查人员	记录人	巡查区域
2024/12/30	09:00-11:00	第一组：阙海宝、王桂琴、武从罗、施一飞	张丹玮	明德楼3、4、5层
		第二组：王敏、边保旗、阳素萍、王晓丹	席雨虹	明德楼1、2层、立德楼1、2层
2024/12/31	09:00-11:00	第一组：马常松、雷晓斌、雍锌远、陈兵	周文珍	明德楼3、4、5层
		第二组：刘召、罗文忠、席黎丽、李姣楠	陈驰驰	明德楼1、2层、立德楼1、2层

(二) 院级巡查小组：各学院根据实际情况可由院长、分管教学领导、院级督导、教研室主任、教务人员等组成。

(三) 教务处巡查小组：由教务处全体成员组成，巡查安排详见《2024-2025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教务处巡考安排表》（附件1）

二、校级巡查安排

(一) 巡查时间

2024 年 12 月 30 日-31 日，上午 09:00-11:00

(二) 巡查范围：明德楼、立德楼考场

(三) 集合地点：明德楼一楼 123 办公室大厅处

(四) 集合时间：每场考试开考前 10 分钟（8:50 分）

三、巡查内容

(一) 考场布置情况。包括考场卫生、考生座位分布合理性、考试无关物品存放情况。

(二) 监考教师履职情况。

(三) 考生参考、证件携带情况。

(四) 学生考试纪律情况。

(五) 协调、处理考试过程中的突发情况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(一) 校级巡查小组对发现的问题应及时记录，由教务处汇总并反馈到相应学院、部门，予以处理、整改。

(二) 院级小组巡查由各学院自行安排，如发现问题及时上

报。

（三）巡查时请佩戴巡考证，关闭手机（或静音），进出考场注意不要影响考生考试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2024-2025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教务处巡考安排表

2.吉利学院巡考员职责

3.吉利学院考试巡考记录表

教务处

2024 年 12 月 26 日